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鹤发改资〔2023〕143号

关于鹤山市医共体同质化服务建设项目 --鹤城分院新建工程概算的批复

鹤山市人民医院：

报来《关于鹤山市医共体同质化服务建设项目--鹤城分院新建工程概算审查申请的函》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鹤山市医共体同质化服务建设项目--鹤城分院新建工程核定概算控制在18472.40万元以内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

本项目的床位规模为150床，规划用地面积18494.58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22451.75平方米，其中，计容面积为18458.34平方米，不计容面积为3993.41平方米。项目新建一栋八层高医疗楼、一栋三层高后勤保障楼、一栋一层高发热门诊楼、连廊、负一层地下停车场、室外消防水池等，包括建筑工程、装修工程、电气

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智能化工程等；配套购置医疗设备。

三、项目招标方式请严格按照鹤发改资〔2020〕194号文件招标核准意见表核准的内容执行。

四、请严格按批复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，结合相关规范文件要求优化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制工作，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，完善用地手续后方能开工建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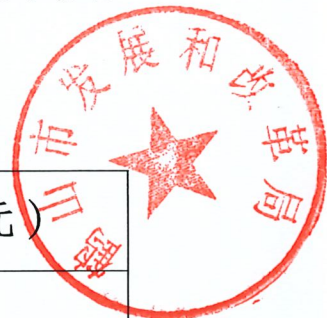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请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加快项目实施。如需对本批复所规定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局，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鹤山市医共体同质化服务建设项目--鹤城分院新建工程概算核定表
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
2023年12月6日

附件：

鹤山市医共体同质化服务建设项目--鹤城分院 新建工程概算核定表



序号	项目名称	核定概算（万元）
一	建安工程费用	12381.58
二	设备购置费	3501.20
三	工程其他费用	1494.31
1	勘察费	95.17
2	设计费	353.91
3	监理费	261.74
4	其他建设费用	783.49
四	预备费	1095.31
概算总投资		18472.40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卫生健康局、财政局、住建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股

2023年12月6日印发